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2]24603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02022289012499
报告名称：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2]24603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26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23日
签字人员：	李靖豪(110101504977)， 王俊(110101500920)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禾智能”）《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佳禾智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佳禾智能《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佳禾智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佳禾智能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佳禾智能 2021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24603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禾智能”、“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707 号文核准，佳禾智能获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68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4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9,762,4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51,769,146.5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7,993,253.48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10 月 14 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19]3478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2）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46 号文核准，佳禾智能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16 元，募集资金总额 991,20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5,168,038.83 元，余额人民币 976,031,961.17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1]4405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279,512,889.69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237,080,768.44元（包括专户存储累计理财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8,600,404.65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428,484,703.12元，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5,127,679.26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募集资金13,572,131.46元，理财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1,555,547.80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77,431,889.52元（其中募集资金65,936,418.90元，专户存储累计理财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后为11,495,470.62元）。

(2) 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01,278,070.58元，尚未使用的资金为876,209,828.26元（其中募集资金874,753,890.59元，专户存储累计理财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后为1,455,937.67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10月25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子公司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02月03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5月26日公司与广发证券于终止了原保荐协议，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接持续督导保荐工作有关事宜之持续督导协议》。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7月7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三方监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12月23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及用于理财的余额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	44050177005300001125	专用账户	4,837,919.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上栗支行	36050163025009666688	专用账户	6,593,969.5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991016188100016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990509908000012	7天通知性存款	36,000,000.00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9000014003240	7天通知性存款	10,000,000.00
合计			<u>77,431,889.52</u>

综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整个募集资金项目已使用428,484,703.12元，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5,127,679.26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募集资金13,572,131.46元，理

财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1,555,547.80 元)。尚未使用的资金为 77,431,889.52 元(其中募集资金 65,936,418.90 元,专户存储累计理财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后为 11,495,470.62 元)。

2、202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招商银行东莞松山湖支行	769910161810388	专用账户	132,344,425.47
招商银行东莞松山湖支行	769910161810288	专用账户	191,669,238.00
建设银行东莞松山湖支行	44050177005300001680	专用账户	201,344,847.91
浦发银行东莞松山湖科技支行	54050078801800000731	专用账户	350,851,316.88
合计			<u>876,209,828.26</u>

综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整个募集资金项目已使用 101,278,070.58 元,尚未使用的资金为 876,209,828.26 元(其中募集资金 874,753,890.59 元,专户存储累计理财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后为 1,455,937.67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件 1“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附件 2“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629.2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在 2020 年 3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2020-007)。

2021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0,402.0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在 2021 年 1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2021-107)。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4月19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本公司拟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512.77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具体情况详见在2021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20）。

以上事项经本公司2021年5月10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的议案》，原募投项目“电声产品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位于东莞市石排镇全资子公司东莞市佳禾电声科技有限公司自有厂区内，现在厂区面积、生产布局不能满足快速增长的业务需要，为扩大生产规模，突破国内产能瓶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将募投项目“电声产品智能工厂

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中调出 14,671 万元用于“江西智能电声产品生产项目”。以上事项经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新项目“江西智能电声产品生产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1,112.0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2“2021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 1：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附件 2：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附件 3：2021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799.33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4,897.1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671.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42,848.4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88%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电声产品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是	26,642.66	11,971.66	3,292.69	8,936.95	74.65		169.33	否	是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460.80	6,460.80	492.42	5,103.58	78.9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江西智能电声产品生产项目	否		14,671.00	11,112.07	11,112.07	75.74		176.98	是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695.87	17,695.87		17,695.8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0,799.33	50,799.33	14,897.18	42,848.47	84.35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u>50,799.33</u>	<u>50,799.33</u>	<u>14,897.18</u>	<u>42,848.47</u>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自 2020 年以来，国内外疫情反复，综合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导致“电声产品智能工厂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电声产品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位于东莞市石排镇全资子公司东莞市佳禾电声科技有限公司自有厂区内，现在厂区面积、生产布局不能满足快速增长的业务需要，为扩大生产规模，突破国内产能瓶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将募投项目“电声产品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中调出 14,671 万元用于“江西智能电声产品生产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629.2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512.7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结余原因：其一，经实验室方案提供商和公司共同评估，研发中心场地情况已符合设备安装及试验要求，无须进一步对研发中心场地进行装修，形成了资金节余。其二，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在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额度内使用闲									

	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期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 2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603.2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0,127.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0,127.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江西电声柔性智能制造生产线 建设项目	否	16,577.20	16,577.20	3,363.63	3,363.63	20.2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江西智能穿戴产品柔性生产线 建设项目	否	19,839.00	19,839.00	698.00	698.00	3.5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总部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 目	否	26,187.00	26,187.00	6,066.18	6,066.18	23.1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0	35,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7,603.20	97,603.20	10,127.81	10,127.81	10.38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u>97,603.20</u>	<u>97,603.20</u>	<u>10,127.81</u>	<u>10,127.81</u>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0,402.0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期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									

	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	--

附件 3:

2021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江西智能电声产品生产项目	电声产品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4,671.00	11,112.07	11,112.07	75.74		176.98	是	否
合计	—	<u>14,671.00</u>	<u>11,112.07</u>	<u>11,112.07</u>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2021年1月18日，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的议案》。原募投项目“电声产品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位于东莞市石排镇全资子公司东莞市佳禾电声科技有限公司自有厂区内，现在厂区面积、生产布局不能满足快速增长的业务需要，为扩大生产规模，突破国内产能瓶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将募投项目“电声产品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中调出 14,671 万元用于“江西智能电声产品生产项目”。</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